附件1

**考生报考须知**

**一、考生界定**

报考时网报档案库中存在档案信息的为“老考生”，网报档案库中不存在档案信息的，按“新考生”处理。

“异地考生”是指2017年在湖北省以外的其他省市地区参加过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考试，报考时需按新生进行资格审核。

**二、学历及工作年限计算**

学历或学位的要求是指经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承认的正规学历或学位。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是指取得规定学历前后从事该项工作的时间总和，其计算截止日期为2018年12月31日。全日制学历报考人员，未毕业期间经历不计入相关专业年限。

**三、报名注意事项**

(一)注册库中的姓名、身份证号、照片等信息无法更改，请考生注册时认真核对准确。

(二)用户注册时提交的手机号码在注册库中是唯一的，请考生填写本人真实有效的手机号码。

(三)审核前，报考人员可以自行取消确认修改其他报名信息。

(四)报考人员缴费前修改报考级别后，需按新考生进行资格审核。

(五)缴费成功后，报考人员不允许修改报名点、报考级别、报考科目等报考信息。其它有关个人信息需要更正的，持本人身份证、报名表到当地人事考试机构办理。

(六)用户名或密码遗忘可通过注册邮箱或手机号找回，也可以本人持身份证到当地考试机构重置密码。

(七)需要发票的考生,请于2018年11月19日—12月22日工作日期间持本人身份证到省人社厅综合服务大楼附楼二楼（或当地考试机构）领取，代领人请携带代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

**四、答题注意事项**

(一) 答题前要仔细阅读应试人员注意事项(试卷封二)和作答须知(专用答题卡首页)。

(二) 使用规定的作答工具作答。

(三) 在专用答题卡划定的区域内作答。

(四) 应试人员应考时，应携带黑色墨水笔、2B铅笔、橡皮、无声无文本编辑功能的计算器。考场上须备有草稿纸，供应试人员使用，考后收回。

五、教材和考试大纲

有关教材和考试大纲事宜，请与中国人事出版社联系或者登录中国人事考试图书网（ http://rsks.class.com.cn ）。

单  位：中国人事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1号

邮  编：100029

电  话:010—64962347、64929211、64921644